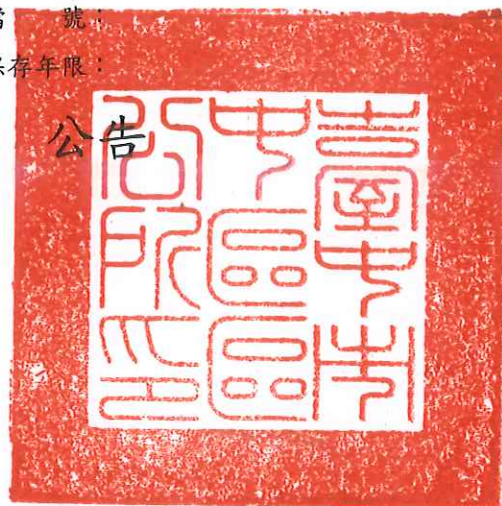


臺中市中區區公所

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22日
發文字號：公所社字第1110015424號
附件：廖文固死亡證明書



主旨：本區區民廖文固先生於111年10月30日往生，目前無家屬認領處理喪葬事宜，經公告屆滿無家屬認領，本所將協助辦理亡者喪葬事宜，家屬不得異議，特此公告。

依據：社會救助法第24條暨臺中市政府社會局111年11月16日中市社工字第1110151010號函辦理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廖文固君(男，身分證字號：L103320769，民國36年11月1日生，戶籍地址：中區柳川里12鄰興中街80號，111年10月30日於本市林森醫院往生，大體現安置於臺中市生命禮儀管理處東海殯儀館)。
- 二、公告期間：自公告日起25日屆滿。

區長林忠訓